

成都泉源堂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泉源堂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本次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9日开市时起暂停转让。

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180812的《受理通知书》。

因在重大事项筹划过程中，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若公司在2018年6月30日前（含）仍无法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鉴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尚未编制完毕及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相关进展公告。如有投资者咨询相关事宜，可致电公司联系人陈杨，联系号码：028-85137773，邮箱：yang.chen@qyt1902.com，联系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创业路16号火炬大厦A座10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泉源堂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9日